



內容：帶你進入聖經的世界，與你一起尋寶，發掘和搜尋生命的鑰匙，開啟天主聖言的寶藏。

形式：講解、經文片段欣賞、分享及討論。

日期：2005年3月31日(星期四) **時間：**晚上 7:30 至 9:30

地點：香港西灣河夫看街一號李宏基牧民中心

講者：黃惠玲小姐(教區教友培育辦事處幹事)

對象：有興趣認識和閱讀聖經的教友

費用：30元正 (培育辦事處會員、五人或以上集體報名、福傳VISA CARD持有人於截止日期前報名，可獲九折優待) 支票抬頭寫「李宏基牧民中心」

截止報名日期：3月24日

查詢及報名：教區教友培育辦事處 2560-6622 黃小姐

※ 備註：請自備新舊約聖經

編者的話

一年伊始，萬象更新。春天的氣色和景致，每天早上都在我們的眼底展現出來，特別是早上打開門窗，濕潤的空氣在我們四周飄盪，一份生機充盈的感覺油然而生。雖然春天總是給人一份濕漉漉的感覺，不過當你到郊外旅遊，看到四周山野，一片綠油油的青草，遠方薄霧瀰漫，令你恍如置身於仙境一樣，那種飄逸感覺，令人份外陶醉，趁著春天景致優美，不妨到郊外呼吸一下青草嫩葉的氣味。

今期我們有兩篇文章：一篇是接續一月份淺論《聖經不陌生》詮釋學手法，另一篇是活水寫的《吃蟲飲蜜》，從洗者若翰的食物—蝗蟲及蜜糖來反省信仰，這些苦與甜的食物，不但刺激人的味覺，更具有滋潤心靈的作用，希望這篇文章既可以刺激你的思維又可以滋潤你的心靈。

淺論《聖經不陌生》詮釋學手法(續)

第二章內容及分析

「立約—歷史」的世界觀的確立，接下來的是培育聖經的想像力，我們要面對的是時間及歷史的差距，要拉近歷史的距離，讀經者需要認識以色列及近東歷史事件的編排、各種文獻、地理、民族彼此之間的關係、宗教文化的衝突、以色列的建制及生活細節。除了以上的訓練之外，布氏建議「局內人」應該培育一種歷史的想像力。想像力的意思是指對意義脈搏(pulses of meaning)的開放及敏銳，而反省歷史的群體所保存的歷史經驗可識別出意義的脈搏。

想像力與歷史性兩者是否有所衝突，布氏認為二者是一種辯證，並且能在其中找到新的意義。歷史性(是指扎根於某特殊群體的意義)及想像力(指對意義的起伏脈搏持開放態度)二者的吊詭性在於既有一種矛盾又有彼此的互補不足：歷史性是指一些精確具體及可辨認的經驗，想像力則從這些經驗指向新的象徵性外層。歷史性使言說具體及清晰肯定，想像力則讓它走向不確定的方向。缺乏想像力的歷史觀顯得枯燥無味，相對而言，缺乏歷史感的想像力則變成沒有克制的幻想。布氏認為想像力可以避免讓聖經的中的過去變成單一向度、呆滯和封閉，當我們以想像力來處理傳統時，傳統就成了活生生的記憶。

想像力是否可以天馬行空地發揮？布氏進一步解釋關於想像力問題，他強調歷史令到想像力有根基及具體化，並使它適切群體的克制。克制是指這個群體的想像力，必須是按我們記憶中的事件及經驗來衡量。布氏以出谷事件為例，他認為出谷歷史的理解，應該由「自由的恩賜及反抗欺壓」的題旨去塑造，超出這個範圍便不能自由想像。因此，以色列及教會的想像力不是無邊際地對任何主題作出幻想或思索。它是對那些塑造我們及培育我們現今認知、態度及行為的特定記憶，作出反省。(頁23)

詮釋手法分析

布氏提到的「想像力」與高達瑪在其哲學詮釋學中的視域融合有異曲同工之處。高達瑪主要是用它來表徵「前見」的性質和作用，因為效果歷史¹就體現於視域融合之中。「視域」(Horizont)概念本質上就屬於處境概念。視域就是看視的區域(Gesichtskreis)，這個區域囊括和包容了從某個立足點出發所能看到的一切。²「視域」同「處境」可以彼此貫通，而所謂「處境」也就是詮釋學的處境。詮釋學處境指解釋所涉及的一切前提之整體和總和，當中包括人的前理解、人對意義的期待等等，人不只是敞開自己可能性的視域，而且亦同時遇到其中所賦予的限度。視域一詞表示最大範圍就是天地的交界之處，當它被引入詮釋學時，即表示一個人目力所能達到的範圍和界限，如此同時，這個界限隨著主體的運動，視域可以不斷地向前伸延。而地平線可以不斷地後退。

在文本的解讀上，存在著兩個不同的視域：一是文本的視域，另一是理解者的視域。文本有它自身歷史的視域，是因為它是在特定的歷史條件下，由特定歷史存在的個人(作者)所創造出來；而理解者也有自己特定的視域，這視域是基於他自身歷史及境遇所賦予的。而所謂理解就是經驗這兩種視域的融合。視域融合表明。理解既非由文本所決定，亦非由解釋者來決定，而是由二者的統一來決定。它首先是「恢復」歷史文本原有的視域，因此聖經的詮釋、考古，宗教文化及相關的研究亦需要同時兼顧，再加上解釋者當下的視域融合，這才是構成理解的正確途徑。那些撇開本文原有的視域不顧，任憑解讀者自己的先見「投射」的做法。就根本談不上視域融合。

(Footnotes)

¹ 效果歷史(wirkungsgeschichte)按高達瑪的見解，文本的意義不是由作者來決定，而是由處於不同境遇之中的讀者和文本的互相作用所決定的，因為理解者與被理解對象都是歷史性存在，文本的意義和理解者一起處於不斷的形成和交互影響的過程之中。詳參高達瑪著，《詮釋學I：真理與方法－哲學詮釋學的基本特徵》，洪漢鼎譯，台灣時報出版社，1993初版，頁388-397。

² 高達瑪著，《詮釋學I：真理與方法－哲學詮釋學的基本特徵》，洪漢鼎譯，台灣時報出版社，1993初版，頁391。

文：玄風

《吃蟲飲蜜》

四部福音皆有記載洗者若翰的生平事蹟，唯獨是瑪竇和馬爾谷福音記載了他的外形和生活方式——「若翰穿的是駱駝毛的衣服，腰間束的是皮帶，吃的是蝗蟲與野蜜」（瑪3:4；谷1:6）。從衣著方面，無疑使人聯想到先知厄里亞（列下1:8），而若翰的使命亦與厄里亞相似，彼此都是為正義而戰，為真理而被惡人追殺，前者更為此付上性命。另外，在飲食方面，「吃蝗蟲與野蜜」此經文，不但道出若翰一直過著簡樸的生活，如此同時亦指出跟隨基督的人所持的「苦」與「樂」。

吃蝗蟲在近東非常普遍（肋11:22），時至今日人們將之煎烤，加上蜂蜜作為食糧。「蝗蟲」是一種害蟲，牠們喜歡成群結隊飛行，落足之處寸草不生，剎那間把足下的農作物化為烏有，頓成廢墟。按聖經的觀點，蝗蟲為害是上主對人的懲罰（出10:1-20）。另一方面，「蝗蟲」也被比喻為強悍的戰馬（默9:7），為人民所懼怕的敵人（岳2:1-10）。由此可見，吃蝗蟲尤如吃苦頭一樣，若翰在其生涯中，嘗過不少苦頭，除了隱居曠野過清貧生活外，當他走出來宣講悔改時，稱那些作惡人為「毒蛇」（路3:7），確實得罪了不少權貴，更因指責黑落德娶了自己兄弟的妻子黑落狄雅而入獄，最後被殺害。為了天主，為了公義，受苦是免不了的，這些痛苦徹底得像蝗蟲對田野的破壞，又像人們對蝗蟲的戰慄。正如耶穌所言的「十字架」，凡跟隨祂的都免不了要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（谷8:34），凡跟隨祂的都免不了要飲祂的爵（谷10:38），那麼，若翰所吃的蝗蟲就是自己的十字架和耶穌基督的爵互相對照。

雖然要嘗不少苦頭，但亦有「野蜜」來滋潤生命。「蜜」常在聖經上被形容為甘甜滋潤（民14:18；詠19:11），而且也含有溫柔及良善之意（歌4:11），像天主的言語如蜜般甘甜和富於營養（箴5:3；詠119:103）。若翰斥責社會上種種反抗天主的罪行，不畏強權宣講真理，名副其實「以聖善和正義事奉祂」（路1:75）。他「飲野蜜」則是獲天主的安慰與扶持，他要領受天主的言語，成為至高者的先知和開路先鋒（路1:76），他尚在母親胎中時，已領受了聖神（路1:41），聖神在其身上的效果就如蜜一樣，充滿溫柔及良善（迦5:22），滋潤養活著枯竭的靈魂，豐富其生命與活力。

若翰的生活方式對現世的基督徒有相當的提醒，面對政治不穩、經濟衰竭、生活貧困及社會上的罪惡，基督徒更要拿出勇氣和不屈不撓的精神，走向人群維護真理。「苦」是通往天國必經之路，只要與基督共負一軛，必然找到安息（瑪11:29-30）。天主的聖言是我們困苦中的甘甜。你願嘗試嗎？

文：活水

